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1 年 8 月 16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0 分

地 點：本校科學館一樓會議室

主 席：陳校長明印

紀錄：張彩娥

出席人員：如簽到人員

一、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請審議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收費標準案。

說明：依據教育部 102 年 11 月 1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96875D 號函申 102 年 11 月 1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96875A 號令「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辦理。

辦法：詳如附件 P.2。

決議：依草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三、工作報告

(一)、總務處工作報告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費全部繳費完畢，收入情形，請參閱 P.6。

(二)、教務處工作報告

彙整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及代收代付費收費標準，請參閱 P.5。

四、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請審議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收費標準案。

說明：依據教育部 102 年 11 月 1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96875D 號函申 102 年 11 月 1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96875A 號令「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辦理。

辦法：詳如附件(P.3-5)。

決議：依草案修正後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1 時 30 分

國立基隆女中110學年度第2學期代收代辦學生各項費用表				111年1月13日學生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審議委員會會議通過
處室名稱	代收代辦費用項目	收費標準	繳費時間	備 註
教務處	輔導費(第八節)	高一\$1,242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1. 115、215、315體育班皆無輔導費。
		高二(文史、商管) \$1,242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2. 收費前須辦理清寒等減免申請(減免和退費比照學雜費標準)
		高二(理工、生醫、實驗班) \$1,80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3. 高一、高二(文史、商管)每節\$23元、每週3節，以18週計： 23元/節×每週3節×18週＝1,242元。
		高三(304、309班) \$425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4. 高二(理工、生醫、實驗班)每節\$20元、每週5節，以18週計： 20元/節×每週5節×18週＝1,800元
		高三(302、303、314班) \$85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5. 高三(304、309班)每節\$25元、每週1節，以17週計： 25元/節×每週1節×17週＝425元
		高三(306、307、310、311班) \$1275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6. 高三(302、303、314班)每節\$25元、每週2節，以17週計： 25元/節×每週2節×17週＝850元
	高三(312、313班) \$170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7. 高三(306、307、310、311班)每節\$25元、每週3節，以17週計： 25元/節×每週3節×17週＝1,275元
				8. 高三(312、313班)每節\$25元、每週4節，以17週計： 25元/節×每週4節×17週＝1,700元
				9. 高三(301、305、308班)不同意參加輔導課，無輔導費。
				10. 教師輔導課鐘點費調降為400元/節。
	書籍費	依採購法採購金額收費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驗書後未購買者可辦理退費。
	模擬考費	依採購法採購金額收費	分別於各次模擬考後收費	依本學期選定版本及次數辦理(本學期2次)。
學務處	各項升學相關報名費及簡章費	依簡章公告金額	分別於報名前、購買前收費	EX：繁星、個人申請、四技申請、分科測驗等。
	多元選修跑班課程冷氣使用費	2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重修費、自學輔導費	每學分： <u>240元</u>	於重修調查報名後收費	依據教育部收費標準計費，如有修正依其規定。
	家長會費	10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學生平安保險費	175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來函辦理
	學生交通車費	依各站、單雙程收費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依法標金額收費
	游泳池水電費及管理費	23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水電費、瓦斯費、救生員及維修費
總務處	畢業紀念冊	79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校外教學	5450元	不納入註冊單，另行製單收費	
	住宿費	110學年第二學期 \$4,620元/人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之代收代辦費收費	1. 普通班住宿生每週220元，實際住宿約21週，計4,620元。 2. 體育班住宿生免收費用。
	冷氣使用維護費	\$200元/人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排定使用冷氣教室各班於代收代辦費中收費
	冷氣儲值電費	\$5.5/每度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1. 由使用者共同負擔。 2. 使用普通教室、音樂、美術及其它專科教室，在無法插卡或其它特殊情形時，每節收費20元。
	蒸飯費	\$130元/人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收費前須辦理意願調查
1. 本明細表所通過代收代辦項目及金額，若有相關法規或行政命令頒布修正時，依新行法令調整之。				
2. 基於實際需要，授權學校承辦單位依法決標價格或規定標準核實收費。				

111 學年度學雜費及代收代付費收費數額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1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37509B號公告「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學費收費數額表」。

幣別：新台幣；單位：元

收費細目	數額	收費班級	備註
學費	6,240	全校	

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8 月 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92750B 號公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額數」。

幣別：新台幣；單位：元

收費細目	數額	收費班級		備註
雜費	1,740	全校		
電腦使用費	400	高一	數理實驗班(113)	每週排課1節費用400元
	550		普通班(偶數班)	每週排課2節費用550元
	0		普通班(奇數班)	下學期開課
	0		體育班(115、215、315)	111學年度度不開課
	550	高三	理工班群(310) 文史、商管群(301-309) (311-314) 有修「進階程式設計」、 「科技應用專題」之學生	每週排課1節費用400元 每週排課2節費用550元
實習實驗費	80	高一	普通班(101-113)	修習自然學科4學分。
	0		體育班(115)	修習自然學科未達4學分者
	0	高二	文史、商管群(201-209)	修習自然學科未達4學分者
	80		理工、生醫群 (210.211.212.214) 體育班(215)	修習自然學科4學分者
	320		數理實驗班(213)	修習自然學科5學分以上者
	0	高三	文史、商管群(301-309) 體育班(315)	修習自然學科未達4學分者

	320		理工、生醫群、實驗班 (310-314)	修習自然學科5學分以上者
宿舍費	1,520-4,810	全校		一般上課期間，寒暑假期間住宿學生，依實際住宿時間比例另收費。

三、依據國立及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學學生重修學分補充規定標準收費。

幣別：新台幣；單位：元

收費細目	標準	備註
重修費、自學輔導費	240/學分	學生學年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

國立基隆女中111學年度第1學期代收代辦學生各項費用表				111年8月16日學生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審議委員會會議通過
處室名稱	代收代辦費用項目	收費標準	繳費時間	備 註
教務處	輔導費(第八節)	高一\$1188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1. 115、215、315體育班皆無輔導費。 2. 收費前須辦理清寒等減免申請(減免和退費比照學雜費標準) 3. 每節\$22元, 理工、生醫、數理群為每節\$20元 4. 高一、高二、高三(文史、商管群) 每週3節, 以18週計。22元/節×每週3節×18週=1,188元 5. 高二(生醫、數理群) 每週5節, 以18週計。20元/節×每週5節×18週=1,800元 6. 高三(理工、生醫、數理群) 每週5節, 以18週計。20元/節×每週5節×18週=1,800元 7. 教師輔導課鐘點費為420元/節。
		高二(文史、商管)\$1188		
		高二(生醫、數理)\$1800		
		高三(文史、商管)\$1188		
		高三(理工、生醫、數理)\$1800		
	111年度暑期輔導費	高一\$1200 高二\$2400 高三\$2400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1. 115、215、315體育班輔導費由學務處計畫支應。 2. 收費前須辦理清寒等減免申請(減免和退費比照學雜費標準) 3. 高一每節\$25元, 高二、高三每節\$20元 4. 高一每週24節, 以2週計。25元/節×每週24節×2週=1,200元 5. 高二、高三每週30節, 以4週計。20元/節×每週30節×4週=2,400元 6. 教師輔導課鐘點費為400元/節。
	書籍費	依採購法採購金額收費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學生得辦理驗書, 資格符合者可扣除該筆書籍費(驗書辦法請見當學期公告日程辦理)。
	模擬考費	高三上共四次學測模擬考: 第一次: 8/1-8/2 第二次: 9/5-9/6 第三次: 11/1-11/2 第四次: 12/14-12/15	第一次加考英聽50元/人 第一次、第二次數A、數B不分卷 四次模考費用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國、英、數A、數B、自、社: 121元/次 國、英、數A、數B、社: 95元/次 國、英、數A、數B、自: 99元/次 國、英、數A、自、社: 107元/次 國、英、數A、自: 85元/次 國、英、數A、社: 81元/次 國、英、數B、社: 81元/次
	各項升學相關報名費及簡章費	依簡章公告金額	於報名前、購買前收費	ex: 英聽、術科、學測、繁星、個人申請、四技申請、分科測驗、身障獨招等。
	多元選修跑班課程冷氣使用費	2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學務處	證件照	高三\$120元/人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依採購金額收費
	重修費、自學輔導費	每學分: 24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依學分費規定收費
	家長會費	10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學生平安保險費	175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來函辦理
	新生健康檢查費	510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1. 依決標金額收費 2. 請假未健檢者予以退還
	學生交通車費	依採購法決標金額收費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之代收代辦費收費	依決標金額收費
	暑期交通車費	依採購法決標金額收費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之代收代辦費收費	依決標金額收費
	游泳池水電費及管理費	23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水電費、瓦斯費、救生員及維修費
	住宿費	每學期\$4,620元/人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之代收代辦費收費	1. 普通班住宿生每週220元, 21週計4,620元。 2. 體育班住宿生免收費用。
	暑期輔導住宿費	普通班住宿生每週220元。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之代收代辦費收費	
總務處	高一公訓	依採購法決標金額收費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之代收代辦費收費	依決標金額收費
	冷氣使用維護費	\$200元/人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排定使用冷氣教室各班於代收代辦費中收費
	冷氣儲值電費	\$5.5/每度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1. 由使用者共同負擔。 2. 使用普通教室、音樂、美術及其它專科教室, 在無法插卡或其它特殊情形時, 每節收費20元。
	蒸飯費	\$130元/人	與學雜費同時製作並收費	收費前須辦理意願調查
1. 本明細表所通過代收代辦項目及金額, 若有相關法規或行政命令頒布修正時, 依新行法令調整之。				
2. 基於實際需要, 授權學校承辦單位依決標價格或規定標準核實收費。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等學校

110學年度第2學期代收代辦學生各項費用收支情形表

日期：截至111年8月4日止；單位：元					
項目	本學期收入 (1)	休退學、免 繳、未參加及 餘款等退費、 代墊退還 (2)	本學期支出 (3)	結餘 =(1)-(2)- (3)	備註
學生交通車費	952,975	236,830	716,145	0	
冷氣機儲值卡收費	84,515	5,616	70,000	8,899	餘額8899元尚待 核銷中
冷氣維護費與汰換費	178,353	214	2,200	175,939	依規定滾存以汰 換學生用冷氣設 備
學生平安保險費	136,675	2,800	133,875	0	
家長費	75,800	200	75,600	0	
校外教學活動費(高二)	904,700	532,144	0	372,556	餘款為支付廠商 費用
游泳池水電費及管理費	182,620	182,620	0	0	
蒸飯費	27,300	0	27,300	0	
畢業紀念冊	188,020	0	188,020	0	
書籍費	1,559,844		1,559,844	0	
高三模擬考	14,333	0	14,333	0	
111.08.04製					